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 對 2024 年施政報告的建議

打造香港新質生產力

1. 以新質策略突破發展格局

國家主席習近平於 2023 年 9 月首次提出「新質生產力」這一開創性概念之後，如何因地制宜地發展新質生產力成為全國各地亟需回答的「時代之問」。作為「一國兩制」下的特別行政區和粵港澳大灣區的重要一員，香港理應對國家發展新質生產力的時代洪流作出積極響應，擔當起「敢向濤頭立」的弄潮兒，並為自身的發展開啟新格局。

隨著《基本法》二十三條立法的完成，香港迎來了全力「拼經濟、謀發展」的新階段。香港依舊保持多項引以為傲的「金字招牌」，例如國際金融中心、航運中心、貿易中心以及國際航空樞紐；但這些傳統領域近年亦面臨越來越大的國際競爭。同時，特區政府不遺餘力地推動創科產業發展，取得了有目共睹的成績，但在相關領域的投入要真正轉化成為能拉動本地經濟增長的支柱產業，仍需假以時日。

另一方面，香港經濟在疫情後穩步復甦，但不少行業尤其是中小企業面對的經營環境仍充滿挑戰。這除了與環球市場增長放緩、美元利息水平持續高企等外圍或週期性的因素有關之外，亦反映本港內部經濟的一些結構性、深層次矛盾尚有待解決，令產業發展和經濟增長內生動力不足的隱憂陸續浮現。

毋庸置疑，香港擁有「一國兩制」下的獨特地位和優勢，但要在發展的新征程上繼續鞏固、提升自身的競爭力，就必須突破內部經濟尤其是在供給端(Supply Side)的一系列瓶頸，透過引入新的發展思維、新的發展路徑和新的發展方式來應對和駕馭急速轉變的形勢。

在某種意義上，香港與內地目前均處於各自經濟轉型和發展模式轉軌的「路口」，二者在構建、打造和發揮新質生產力上，有著相似的時代背景、戰略性需要和迫切性。中央提出新質生產力的概念，強調要做到的「兩個擺脫」，即徹底擺脫傳統經濟增長方式和擺脫傳統生產力發展路徑；這一高屋建瓴的發展新思維正好為香港突破發展瓶頸、重塑經濟競爭優勢點明了方向，指出了一個能夠改寫全域的「破題之策」。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認為，參與發展新質生產力既是香港在新形勢下加速融入國家發展大局並「以己所長，貢獻國家所需」的應盡之責，更是一次讓香港破解深層次矛盾、擴闊發展空間的歷史性機遇。特區政府可考慮以發展「新質生產力」作為輿論導向和策略規劃的切入點，帶領社會各界從廣義的視角去理解和應用新質生產力的概念，在各行各業掀起一場以「挖潛、革新、發展策略重整、競爭優勢再造」為主旨的發展思維大震蕩，由此引動大規模、全港性的產業「供應端改革」，為香港經濟的長遠發展開啟新氣象。

2. 依託優勢發展新質生產力

發展新質生產力具有豐富的內涵；而其重要的關鍵要素，無論是「創新」、「優質」還是「先進生產要素」和「綠色化與可持續發展」，均為香港擁有「一己之長」或者豐厚潛質的優勢領域，構成了香港培育和壯大新質生產力的堅實基礎。

本會建議，香港可以循著激發「港版新質生產力」和鍛造「合金生產力」兩個主軸去思考和釐定行動方向和具體策略。一方面，本港應因地制宜，結合自身的社會經濟現實、固有優勢以及「補短板」的需要，打造有香港特色的「港版新質生產力」。具體而言，除了科技創新、新型工業化、科研成果中試和商品化這些「當仁不讓」的應用領域外，傳統產業的升級轉型和高增值發展、品牌創建與推廣、綠色低碳和可持續發展等，均可成為打造「港版新質生產力」的發展維度。

另一方面，香港更須應時而動，緊貼國策的最新動向和國家所需，動態地釐定自身在國家發展進程中所能擔當的角色，從「提供助力」和「形成合力」兩個方向為國家發展新質生產力「效力」。香港在「一國兩制」下可發揮一般內地城市並不具備的獨特優勢和功能，而國家「十四五」規劃中確立了香港「八大中心」的發展定位。本會建議，香港可結合「八大中心」的願景和使命，開展「新質生產力+八大中心」的討論及研究，著手制定、完善本港加快發展「八大中心」的策略藍圖和行動綱領。

同時，本港應積極探索與內地省市強強聯合、長短互補和優勢聯乘的共進多贏之道，以冀形成強大的「合金生產力」，在協助內地省市提升生產力的同時，亦為本港開拓新的商機。例如，配合當前內地品牌銳意拓展國際市場的「國牌出海」新浪潮，特區政府可鼓勵、協助香港業界與內地企業建立策略聯盟，擔當內地品牌和產品的境外代理和商業合作夥伴，以鞏固、提升香港作為內地企業「走出去」最佳跳板的作用，鍛造香港國際供應鏈中心的新角色。

3. 弘揚香港「新質品牌競爭力」

發展新質生產力要求整個經濟供給體系朝著高品質的方向發展，尤其是最終產出的商品及服務要做到高標準、高增值以及綠色化和可持續；這一點正好與當今的品牌發展理念不謀而合。同時，拓展品牌相關的產業亦是本港一個具發展潛力並且能夠產生強大經濟效益的優勢領域。

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在今年6月份進行了一項「會員企業對行業發展前景及投資香港的意向」的內部研究（「投資香港的意向研究」），在約50家受訪企業中，**超過一半（佔54.3%）表示有意從品牌創建及管理入手來打造新質生產力，回應佔比居於所有選項之首。**

本會認為，特區政府可牽頭對「香港品牌」進行策略性的定位、塑造和宣傳，並提倡、推廣「新質生產力+品牌競爭力」的經營思維，鼓勵業界更積極地將創新、科技、數碼化、優質、可持續發展和香港優勢等「新質經營要素」注入自己品牌的日常營運與管理中。

同時，本港可深化自身作為亞洲「品牌門戶」的角色，結合「搶企業」政策和北部都會區的發展規劃，吸引國際品牌以及內地品牌前來設立亞太區營運總部、分銷中心和高端物流配送、維修服務甚至小批量生產基地，讓「香港製造」、「香港原創」、「香港設計」、「香港檢測」、「香港管理」、「香港服務」、「香港科創」等品牌元素共冶一爐，形成獨具香港特色的「新質品牌力」，推動品牌經濟做大做強。

此外，特區政府和業界還應率先倡導和實踐「品牌大灣區」願景（Brand Greater Bay Vision），以品牌經濟為著力點去推動大灣區的高品質發展；除了助力香港企業在區域市場的發展之外，更可凸顯香港在灣區發展中的新角色，推動以香港的品牌知識、技能、經驗和專業服務協助區內企業提升發展水平，從而為香港與大灣區其他城市的經貿合作打開另一片潛力豐厚的領域。

切實推動「新型工業化」

4. 為香港工業制定藍圖

製造業是經濟增長和社會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引擎，更是打造新質生產力不可或缺的載體。中共中央二十大報告指出要堅持把發展經濟的著力點放在實體經濟上，加快建設製造強國，到2035年基本實現「新型工業化」；國務院總理李強在今年的《政府工作報告》進一步闡述了我國「新型工業化」戰略的三層次內涵：即以高端化、智慧化、

綠色化為主軸；積極培育新興產業和未來產業；促進傳統產業提質增值、改造升級，並扶持「專精特新」中小企業發展。

更值得注意的是，習主席在今年 5 月底的企業座談會上明確指出，「新質生產力並不等於新興產業，傳統產業改造升級也能發展新質生產力。不能光盯著『新三樣』，不能大呼隆、一哄而起、一哄而散，一定要因地制宜，各有千秋」。這一論述呼應了重視傳統製造業持續發展、推動新型工業化走包容發展道路的一貫理念，亦點出了傳統產業在打造新質生產力的進程中不應缺席、不可缺位的現實要求。

反觀香港，特區政府創科及工業局 2022 年底發表的《香港創新科技發展藍圖》中提出了推動本港「新型工業化」的願景，表示要將本土製造業產值佔 GDP 比例在未來五年及十年分別提升至 1.5% 和 5%。惟政府對「新型工業化」採用了較狹隘的概念，在推進政策上側重於「以創新科技的應用協助香港製造業實現智能化，引進龍頭企業，加強支援策略性產業」，促進傳統工業特別是中小企業升級增效的具體措施相對欠奉；而支援境外工業升級換代亦未能明確地被納入創科及工業局的職能，幾乎被排斥在香港產業發展政策的範圍之外。

本會再次呼籲，香港除了要培育和壯大新興產業、佈局未來產業之外，也要加緊以創新技術和新質經營要素來推動傳統產業的升級轉型。特區政府應圍繞發展新質生產力的新形勢、新需要和新要求，在參考國家所提倡的權變性「新質生產力」和包容式「新型工業化」等全面發展觀的基礎上，盡快制定一份具前瞻性和可操作性、整全的「香港工業發展藍圖」，以繕補「香港創新科技發展藍圖」的不足，並透過進一步發揮「有形之手」的引領、支援和促成作用，引導社會資源向製造業領域聚集，推動香港工業做大做強做優。

本會亦建議，擬議的「香港工業發展藍圖」既要對標內地的「新型工業化」戰略，更應立足本港自身的特殊情況，體現和貫徹「全面製造業發展觀」；帶動業界重煥「香港工業精神」，以高增值、智能化、綠色化為導向，以創新科技、品牌和香港優勢(例如制度優勢、企業家精神、誠信文化等軟實力)為「抓手」，致力打造一個競爭力與包容性兼顧、新興工業與傳統優勢產業齊頭並進、本土工業(Made in Hong Kong)與「延外發展」(Made by Hong Kong)協同互動的新質香港工業體系。

5. 建「香港優勢工業高地」

特區政府在去年 10 月公佈了《北部都會區行動綱領》，正式啟動

香港未來發展的另一個強大引擎。發展工業對推動香港產業結構多元化和創造就業機會具有特殊作用，加上「產業導向，職住平衡」本身就是北部都會區的八大發展目標之一；故北部都會區的「上馬」為香港工業發展打開了巨大的地域和機會空間。惟本會留意到，在《行動綱領》規劃的四大區域中，幾乎每個區域都有關於工業發展的論述；但工業卻未能夠被納入北部都會區推動的十大產業類別，反映工業發展的戰略價值仍未受到足夠的重視。

本會認為，政府應提升北部都會區發展規劃中工業的定位；例如可參考創科工業局更名的做法，將「創新科技地帶」正名為「創新科技及工業地帶」，同時擴大其地域範圍，並融匯、整合其他分區的工業相關預留用地，以此為基礎打造出一片「香港優勢工業」的高地；並以優惠條件吸引本地和回流的港商以及內地和海外的龍頭企業進駐，樹立以創科、品牌、香港優勢為依託(Anchor)來推行「新型工業化」的範本，透過營造產業群聚效應和加強與大灣區的產業聯動，促進香港製造業做優做強。

值得一提的是，廠商會有關投資香港意向的研究亦發現，超過半數回應企業表示有興趣把業務遷回香港或擴大在港投資，當中有近三成已開展或籌備投資計劃，包括來自中成藥、保健品、環保產品、食品製造等行業的中小企；而業界希望在港從事的業務較多集中於銷售及市場推廣、品牌管理、研究與開發(R&D)、產品設計、產品製造等環節。

有見及此，本會建議特區政府可參考大灣區內地城市和澳門的現代工業發展策略，循著雙線發展的思路，從創新科技產業化與傳統產業高增值化兩個方向，各釐定一批戰略性先進工業和一批香港優勢傳統工業，以此作為「香港優勢工業高地」未來重點發展的策略性產業。除了特區政府目前正積極推動的生物/健康科技、機械人、新一代半導體、新能源交通工具、物聯網、人工智能、新材料、節能環保等科技主導型產業之外，還可包括食品、農產品、中醫藥、飛機及低空飛行器/遊艇維修、精密機械、特色工藝和技藝產品、觀光工業等香港仍然具備優勢的行業；透過新興與傳統並重、高科技和高增值雙管齊下，在北部都會區鋪設新一代香港工業體系的基本框架。

6. 助境外港資工業升級

在內地的港資製造業是香港工業「固有」的組成部分，亦是本港「新型工業化」的重要一環和不可或缺的協作體系。經歷長達四十多年的發展和不懈努力，迄今仍扎根在內地的港資製造業企業在生產規

模和技術水平上實現了跨越式的提升，更為香港本土生產性服務業帶來源源不斷的市場需求，擔當著香港發展總部經濟和打造區域供應鏈管理中心的重要基石。

業界希望，特區政府能充分體認港商「延外發展」對本港以及整個粵港澳大灣區的重大價值，並透過重建、深化境外工業與本地產業的內在聯繫，激發香港經濟發展的動能。對此，本會有如下幾項建議：

一是設立專責的支援部門。政府應將支援境外工業的持續發展明確列為創新科技及工業局、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協力負責的重點工作。例如，**新型工業發展辦公室和工業貿易署可聯合設立「支援境外工業專責小組」**，由官員與業界代表共同組成，負責與本港主要商會及業界代表保持緊密溝通，針對大灣區以及內地港企的經營問題和業界的發展需要制定適切支援政策，並通過 G2G 的管道與內地有關部門開展「對口」交流，協助業界反映意見和爭取訴求。

同時，專責小組更可派員常駐特區政府的海外經貿辦和內地辦事處，肩負起支援境外港商、宣傳「香港製造」和「香港品牌」、以及為本土工業招商引資的工作。

二是開展政策資源「過河」的試點。配合中央近年鼓勵內地中小企業向專精特新發展的政策方向，特區政府可與內地有關部門開展合作，將符合內地專精特新、高新科技企業資質要求的港企納入兩地政府共同認可的重點企業名單，即「白名單」；並容許這些重點企業可以同時享受兩地政府推出的相關支持政策。

例如，「白名單」內的港資企業除了有資格享受內地的鼓勵性政策如財稅優惠、科研及融資支援外，亦可作為試點單位，率先受惠於香港科研資源的「過河」使用；特區政府更可考慮將目前只適用於本土工商業的支援措施亦「一視同仁」地延展至境外「白名單」企業，包括容許港商於境外進行的研發活動或採購的研發服務可獲得「超級扣稅」優惠等。

三是鼓勵商會開展跨境服務。本港一些代表性的商會、行業協會歷史悠久，在服務會員企業、促進政府與業界溝通等工作上具有豐富的經驗，一直發揮著重要的橋樑作用。近年，為配合會員企業業務升級發展的需要，不少本港的商會有意將會員服務的網絡拓展至境外尤其是內地市場。業界希望特區政府與內地政府特別是大灣區城市的有關部門加強協調，透過「拆牆鬆綁」和提供便利，鼓勵和協助本港商會到內地開展會務活動，讓香港成熟、完善的商會服務能夠「移礮就船」，為內地經營的港資企業提供更到位、更貼身的在地支援。

7. 創建「香港食品產業園」

當前適逢香港重整經濟發展動能、推動產業多元化發展的歷史性時機，北部都會區的加速推進激發了社會各界對「北都製造」的憧憬。行政長官在 2023 年《施政報告》中提出，本港可善用北都「口岸商貿及產業區」的地利，帶動食品科技等產業的發展，本會對此深表贊同。本會認為，無論是從香港工業已有的發展基礎、還是從未來增長的潛力等維度來看，食品工業都是本港在推動新型工業化和「北都製造」時的一個不可忽視的支柱產業選項。

環顧世界，現代食品工業的後起之秀當數韓國，其政府早在 2008 年就明確表示要擺脫過往視食品工業為傳統工業的陳舊觀念，以科技賦能，透過引入先進的生產技術和發展新概念的食品，打造成高增長產業，並搶佔全球食品市場。

為此，韓國農林畜產食品部(MAFRA)每隔五年便牽頭制定一個「食品產業振興基本計劃」，主動地發掘、釐定「朝陽產品」作為未來發展重點，並倡導以產、學、研的跨界合作帶動食品工業的全產業鏈研發活動，更於 2016 年牽頭設立「韓國食品產業園」(Foodpolis)，以此為落實以高新技術推動產業發展的核心戰略的主陣地，引導韓國食品工業向高附加價值方向轉型。在 2016 年至 2022 年期間，韓國食品工業的總產值由 47.8 萬億韓元增加至 67.7 萬億韓元，年均複合增長率達 5.96%，食品工業對其生產總值的貢獻由 2.75% 大幅提升至 3.15%，出口總值更已接近 100 億美元水平。

本會建議，香港可參考韓國打造「Foodpolis」的經驗，由特區政府牽頭，著手研究在北部都會區建立一個以科技賦能、以出口為導向、以品牌為依託的「香港食品產業園」，透過吸引區內的食物企業、食品科技研發機構、中試驗證平台、檢測認證機構等入駐，在園區內形成一個融貫上中下游的食品科技工業生態圈。

另一方面，政府亦可牽頭對港產食品產業開展戰略性規劃、釐訂發展定位和主攻方向，例如選定家庭預制餐、老齡友好型食品、保健功能性食品、綠色和可持續食品等作為未來的發展重點；並整合配套資源和具針對性的支援，例如達致國際領先水平的香港檢測認證服務、各大學雄厚的食品科研能力以及本地出色的市場營銷和品牌推廣人才；以及加強在內地及海外市場的整體性宣傳，進一步塑造和推廣「香港製造」和「香港品牌」的形象。

促進創科產業化

8. 提倡港研港產結合

《香港創科發展藍圖》提出，本港應持續完善創科生態圈，以「鞏固上游領先優勢、加強中游轉化能力、補齊下游製造短板」作為具體的推進策略，打造完整的創科生態鏈。本會支持特區政府以「完善生態圈，完整創科鏈」的發展思路，並認為香港創科產業應循著「科技產業化」和「產業科技化」作雙向推進；而其核心就是要加緊建立更緊密的「政產學研」的協作機制，強化科研部門與工商業之間的對接和互動，特別是應鼓勵「港研」與「港產」（包括香港本土製造業與境外的港資製造業）相結合，使得創新科技的供給與實體產業的需求能夠緊密契合，以創造真正的經濟效益。對此，本會有以下建議：

一是提升基金實效。政府應進一步優化創科基金的撥款機制，改變過往較為依賴科研機構執行資助計劃的做法，更多地接納企業的獨立申請，以提高業界參與的積極性和基金的運用效率；創科基金在批核申請時，應更明確地引入項目的商品化、應用性、知識產權價值、潛在市場空間等經濟元素作為審批標準，並考慮適當調高這些元素在審核標準中所佔的權重。

二是促進高校技術轉化。政府應督促各大學的技術轉移部門從多方面強化自身作為學術界與業界溝通橋樑的功能；例如，由教資會資助的公立大學組織成立跨院校、有產業界高度參與的技術經濟交易平台及服務聯盟，更可探討在管理架構中引入「技術轉化經理人」的制度，從大學以外聘請更多技術轉移、技術轉化相關專業的人才，擔當大學科研單位、教授研究團隊與校外企業之間日常溝通的「接頭人」和產研合作項目的統籌經理。

另一方面，政府應敦促大學調整科研經費的撥款機制以及改善對學界科研人員的績效評審機制，改變過分注重學術成就的偏頗觀念，引入研究成果的社會經濟影響、知識的應用性、科技轉移成效、與產業界的聯繫等評價準則。政府更可考慮牽頭設立特別的獎勵計劃，表揚在推動科技應用和產研合作等方面作出貢獻的學者和科研人員，藉此促進社會樹立重視科技應用的風氣。

三是強化商會的角色。商會、行業協會在促進企業需求與研發能力的契合、配對以及推動科研成果商品化等方面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政府可透過向商會等機構撥款或成立配對基金，鼓勵和協助它們成立或擴大專門執行部門，發揮及強化它們在推動知識產權和技術轉移方面的中介角色及平台服務功能，以便利業界瞭解本地最新的科

研成果和技術解決方案，更可促進產業界與科研、學界之間實現供需對接。

例如，「產學研 1+計劃」的適用範圍應盡快從教資會資助的八間大學擴展至本地所有自資院校，亦應允許非大學的民間科研中介機構擔任「申請機構」，並循專門的「業界通道」提出申請；而基金對項目審核標準亦可適當調高對「項目成果的商品化機會」的權重。同時，政府還可考慮與商會合作，推動業界與申請公司締結研、產、銷合作與策略聯盟，以及開展類似工貿署「中小企業營商友導計劃」的師友配對計劃等；藉以擴闊工商界的參與管道，將不同領域的優勢資源和用家的需求導入「計劃」，提升本地研發成果商品化的成功率和技術擴散的效益。

四是探索「科技外展」。加快傳統產業特別是中小企業的創新發展是促進科技成果轉化為生產力，並與實體經濟結合進而創造價值的一個重要途徑。本港應倡導學術界、科研界推行制度化的「科技外展」活動；例如，由五大應用研發中心、生產力促進局等公營科研機構率先安排科技人員定期到企業進行探訪、調研、諮詢指導，甚至駐廠派遣、特別借調等，深入到生產的第一線，協助業界分析營運問題、發掘技術需求和制定合適的解決方案。

五是加強共性研發。政府應鼓勵科研界重視對「適用型」技術以及共性技術的研發，透過整合大學、科研機構和企業部門等的專業隊伍和技術資源，緊貼不同行業的技術發展趨勢、市場需求和業界普遍的「痛點」與難點，甄別和梳理出具先導性、基礎性、適用性的技術課題，加以研究、開發和論證，爭取突破關鍵技術的瓶頸，並在第一時間將研發成果推廣予企業和付諸應用，以助力本地和「珠三角」傳統產業特別是中小型製造企業提升競爭力。

六是鼓勵跨境對接。有見於近年內地政府積極推動各類產業創新中心以及中試服務平台的建設，特區政府應進一步推動香港大專院校和科研機構與內地尤其是粵港澳大灣區的應用科研機構、共性研發平台、中試服務平台等加強聯繫與對接，藉此瞭解、掌握內地技術研發的最新動態和成果，透過開展科技領域的跨境合作，發揮優勢互補，共同促進技術成果在灣區企業層面的擴散和應用。

9. 戮力拓展「港版中試」

發展新質生產力的要義和目標之一是要及時有效地將科技創新成果應用到具體產業上，由此轉化為現實生產力。而「中試」(Pilot Manufacturing)作為科技成果轉化過程中承前啟後的中間環節，是以

科技帶動和提升產業高品質發展的一條捷徑；它透過糅合、融匯和深化產學研協作，推動「從一到 N」的科研成果轉化和產業發展，從而創造出實際經濟效益和優質就業崗位。可以說，拓展「港版中試」正是培育和打造香港新質生產力的一個上佳切入點。

特區政府已明確提出將本港打造成科技產業研發中心及中試轉化基地，以實現香港國際創新科技中心的願景。本會建議，政府可從多方面著手，帶頭和支持業界發展「港版中試」，提升香港在國際科研價值鏈上的地位，並為香港融入國家的創新體系開闢新通道。除了投入政策資源，引領、協助業界聚焦於「科研後、量產前」的關鍵環節，構建「港版中試」的核心能力與生態體系之外，政府應敦促公帑資助的科研機構和大學等增擴職能，於各自的專長領域提供更具針對性的中試支援服務，並鼓勵和資助商會、協會等非盈利組織籌建行業性的中試平台和提供有助於產研對接的支援與服務。

具體而言，參考深圳市政府設立 100 億元人民幣「中試創新基金」和成都市 50 億元「中試平台建設基金」的做法，本港可考慮設立「香港中試創新專項基金」，為高等院校、科研公營機構、商會及行業組織等提供經費，支援相關機構結合各自的優勢和重點發展方向，建立中試創新工作室、共性技術中試平台、中試基地甚至中試生產線。

本港還可借鑒內地許多省市的經驗，按功能定位的差異將中試平台作「二元」式劃分，在河套和新田區分別建立不同側重點的「雙核」中試基地。其中，位於河套區的港深創科園以「產業突破型」為主攻方向，瞄準前沿的高精尖科技研發領域(例如生物科技、醫藥與健康科技、半導體晶片等)，開展中試孵化、中試熟化和跨境合作，構建培育戰略性新興產業和未來產業的搖籃。

新田科技城則籌建以「產業培育型」為定位的第二個中試基地，匯集行業性中試平台和吸引具中試能力的企業進駐，側重從中試轉化和產業化的環節發力，推動科技成果的市場化和量產化；更可聚焦本地和內地港商的轉型需求、可應用於選定行業(例如食品科技、中藥保健品、新能源等)或跨行業的共性科技、以及適合在本港發展的戰略性工業等三大範疇，提供以企業需求為導向的中游轉化支援服務。

此外，政府還應帶頭加大對中試平台建設的支援和創造中試服務需求。例如，香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港投公司)可透過入股的方式，參與投資一些在北部都會區擬建的中試平台。

同時，政府可考慮將「產學研 1+計劃」的做法推而廣之，允許創科基金將中試中心的服務費用納入可資助範圍；更可考慮調整相關

政府基金的撥款條件，加入「法定中試驗證」的新規定，要求產學研合作項目的科研成果必須經過認可中試平台的熟化和驗證後才能推出市場。在政府資助項目中設立「強制性」的中試服務採購制度，不但有助於為本地處於起步階段的中試平台創造更多業務需求和開闢穩定的收入來源，更可透過引入「法定中試」程序而完善科技創新的流程，從而提高科研項目商品化的成功率。

10. 「搶企業」應落到實處

「搶企業」是本屆特區政府的施政焦點，更是政府銳意在產業發展上採取主動姿態的一項具體舉措。「引進重點企業辦公室」日前宣佈，自成立以來已接觸超過 300 家企業；迄今成功簽約兩批約 50 間從內地及海外來港營運或擴展業務的重點企業，預計將為本港經濟帶來逾 400 億元投資，未來幾年創造約 1.3 萬個就業機會。

特區政府「搶企業」的努力已取得令人鼓舞的階段性成效，本會建議「引進辦」可適時將部份工作重心轉向協助企業將投資意向落實到位。參考海外的經驗，本港「搶企業」的政策組合不妨「採眾家之長」；除了建立專責的機構、設立官員或政府代表與企業緊密對接的「聯繫人」機制、以及提供貼身服務和全程支援之外，還應考慮提供土地、財稅等方面的實質利益讓渡作為誘因，更可透過「港投公司」等官方機構的入股開展介入性的「埋身」扶持。

本會亦建議，本港應從構建產業鏈的角度出發，根據引進企業的行業分佈，聚焦一些較多外來企業感興趣、具豐厚發展潛力的行業，例如生物健康科技、人工智慧與數據科技、新能源汽車等，依託重點企業的示範、牽引和關鍵性帶動作用，打造特色產業集群(Clustering)。為此，政府可考慮為有關行業制訂專項的發展規劃、提供特別的政策和基建配套，甚至引入內地流行的「鏈長制」，加強官民交流溝通與協作機制。

對於部分外來企業較為集中、有望產生「群聚效應」(Critical Mass)的行業，政府更可考慮在新界北劃出土地建設專屬的產業園區；更應研究如何調動本港的企業網絡和鼓勵上下游行業的「抱團式投資」(Group Investment)，一方面為初來乍到的「過江龍」鏈主企業提供完備的在地產業配套與協作體系(例如原材料供應、製造工序分判、機器設備租賃、物流、分銷以及其他生產性服務等)，另一方面亦可因勢利導，促進全鏈條產業佈局的形成，充分發揮龍頭企業對本地產業發展的引領和帶動作用，增強其對本地經濟和就業的實質貢獻。

此外，本港還應在吸引港資企業回流環節上挖掘潛力。不少海外地區包括美國、台灣等近年均積極吸引赴外發展的廠商返回本土投資；一些經濟體更修改對企業回流的統計口徑，將爭取企業從海外回流與挽留本地企業、鼓勵在地企業擴大投資規模等量齊觀，統一給予特別的財稅優惠。可以說，「搶回」自己的企業實為一條事半功倍的捷徑，並且對於增補本地經濟動能的正面作用往往會更加明顯。

事實上，廠商會「投資香港意向研究」亦顯示，有一定比例的港企表示有興趣把業務遷回香港。本會建議特區政府可考慮在「引進重點企業辦公室」之下增設促進港資企業回流的「一站式」服務視窗和專案小組，以便為「回歸」的港資廠商提供及時、貼身和適切的支援。

增添經濟動能

11. 激發銀髮經濟

面對日益嚴峻的人口老化問題，全球主要經濟體紛紛視推動銀髮經濟為「轉危為機」的手段，藉此為日益加重的公共財政負擔尋覓出路。同樣，香港近年人口老化的趨勢急劇加速，在政府、家庭以至個人層面均引發了一系列經濟和社會問題。但從另一個角度看，本港老齡人口數量甚眾兼且增長迅速，在消費能力方面更居全球前列，加之本地市場上針對老年人的產品和服務存在著巨大的供應缺口，在在說明了香港銀髮產業大有可為，更可憑藉「後發優勢」發力突圍。

結合本港自身情況以及歐美、日本、新加坡和內地等「先行者」的經驗，本會建議特區政府可循以下四個途徑助力香港銀髮經濟的發展：

一是轉變思維，從提供福利轉向「做產業」。長期以來，香港關注和發展適老產品或服務的主力一直是社會福利界、醫療界和學術界，並且主要是以服務長者、提升老人的福祉為依歸。《2023年施政報告》宣佈將在商務及經濟發展局之下成立「銀髮經濟顧問小組」，由主管產業發展的部門來擔綱，無疑是邁出了正確的一步。業界冀望，政府能進一步重視和發揮工商界的主導作用，從市場化的角度出發，為本港銀髮經濟的發展設計定位和釐訂方向。

同時，特區政府應帶頭加強對銀髮消費者的教育以及對適老商業文化的推廣。例如，鼓勵、資助本地商家在購物中心、家居賣場以及電商平台等增設老年用品的銷售專區；舉辦更多主題式的實體展覽以及智慧家居體驗；以及借鑒內地政府的做法，研究建立港版的適老產

品或服務的推廣清單，借助官方指導和背書來提升社會對有關產品與服務的認受程度，促進銀髮商業文化的滲透與普及。

二是科技賦能，加大政府支援力度。政府可考慮將「智慧養老」納為建設香港智慧城市的重點範疇，並制定相應的發展佈局與政策部署，甚至將其預設於未來北部都會區的建設規劃中。政府還可將樂齡科技正式列為創新科技發展的關鍵領域之一，並加大資金支持的力度；例如，設立以「樂齡科技」為主題的專項計劃，以支持各界推展更多與銀髮產業有關的研發創新或對現有科技作適應性改造的項目。

本會亦建議，政府應檢視其他現有的資助計劃，例如「BUD 專項基金」、「旅遊行業發展基金」等，確保其申請條件能夠兼顧適老化項目，更可考慮旗幟鮮明地將「產品或服務的適老化設計與改良項目」列明為相關基金的資助範疇之一。

三是刺激消費，帶頭創造需求。借鑒內地及新加坡等地的做法，政府可研究將「樂齡及康復創科應用基金」開放予受長者獨立申請資助的可能性，以提升資助的普惠性；並可探討把「長者醫療券」的適用範圍延伸至購買或租借樂齡科技產品。同時，政府應敦促屬下部門和公營機構在公共設施和長者住屋中優先使用本地樂齡科技的成果和香港品牌的適老化產品，透過政府採購為本地業界生產或經營的銀髮產品或服務創造市場需求。

四是標準引領，拓展大灣區市場。政府應鼓勵本地檢測業者參考國際標準，提供更多適老化產品和業務的相關檢測、認證和諮詢服務；並由政府部門、商會或專業機構牽頭，為部分本地具發展優勢的適老產品和服務制訂一套既適用於本港市場又「對標」國際先進水準的規格基準或者認可計劃。

同時，香港銀髮產業的發展既要瞄準本地需要，更要面向粵港澳大灣區、內地市場和其他海外市場；除了向周邊地區供應和輸出適老產品與服務之外，本港可在銀髮標準的建設與推廣上發揮積極的角色。當前，粵港澳政府正加緊共同制定「灣區標準」的工作，推動三地營商規則的銜接和國際化。香港應藉著業界經營安老業務的領先優勢，積極爭取制定有關領域「灣區標準」的話語權，將香港在安老院、長者公屋、老人醫護等營運規範和經驗推廣至大灣區的鄰近城市，未來更可延伸至內地其他省市以及「一帶一路」經濟體。

12. 佈局低空經濟

當前，全球在低空經濟領域已逐漸形成中美歐三強鼎立的態勢。

在今年 3 月份的全國兩會上，「低空經濟」首次被寫進政府工作報告當中，正式加入戰略性新興產業的行列。按內地機構的統計，迄今至少已有近 30 個省市在地方政府的工作報告為低空經濟做出部署。在這一波浪潮中，深圳的低空經濟走在全國的最前列，明確提出要建設全球領先的低空經濟中心的目標；當地一些低空經濟龍頭企業例如大疆創新(DJI)亦嶄露頭角，成長為行業的國家級甚至全球的領軍者。

當前香港正銳意依託大灣區的優勢打造國際創新科技中心，本會認為，在低空經濟這一新興產業發展的國際賽道上，本不應缺席。同時，香港與深圳在地理上僅一河之隔，在產業發展上又互為最重要的競合夥伴，深圳在低空經濟上先拔頭籌，既為香港帶來了鞭策與壓力，亦帶來了跨境合作的新機遇。

事實上，香港無論在低空經濟上游研發、中游製造與服務、以至下游應用與跨境合作等各個環節均具有不俗的潛力，有望「後來者居上」，在本地打造出色的全鏈條低空經濟新版圖，甚至成為粵港澳大灣區乃至全球低空經濟活動的一個重要樞紐。

例如，香港在上游飛行設備的研發領域已積累一定的科研能力，在空中交通管制服務和空中導航服務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無人機和電動垂直起降飛行器(eVTOL)具有體積小、高增值、集成度高等特性，其製造過程特別是小批量生產的工序適合香港土地資源有限的實際情況；本港還可為低空經濟提供維修保養、租賃、安全認證、保險以及融資服務等全方位的支持，更可發揮本身在市場潛力和市場聯繫上的優勢為低空經濟開拓廣闊的下游應用場景。

另一方面，雖然香港九龍和港島區大廈林立，高度密集式的舊都市格局或會制約低空經濟的發展；但隨著北部都會區發展計劃的上馬以及新界西北部、部分離島地區的加速開發，可以預見，本港低空經濟的地域空間和潛在應用空間勢必會空前擴大。

近日，特區政府已委派財政司副司長黃偉綸協調成立跨部門小組，以統籌研究發展低空經濟可行性並開展前期工作。本會建議，香港特區政府可從四方面著手推動低空經濟的發展：

一是擘畫藍圖，因地制宜策劃本港低空經濟的發展藍圖，制定長遠發展方向。二是統籌規劃，盡早訂立法則和規劃航道，為低空經濟的運行提供法律和規範基礎；並由財政司副司長領導的小組透過跨部門的協調，將低空經濟與新型工業化、提升香港旅遊品牌、北部都會區以及深港合作等發展大計融合起來。

三是推動基建，加快低空經濟發展所需的升降場建設和完善配套的設施。四是跨境合作，與深圳等內地先進城市展開強強聯手，發揮優勢互補和產業聯動，攜手在大灣區打造一條跨境、跨域、跨業合作的低空經濟走廊。

13. 落實「無處不旅遊」

香港自去年初恢復全面通關以來，入境旅遊業迎來穩步復甦。但與此同時，疫後訪港旅客的消費模式發生了根本性改變，從過去購物為主轉變為以生態觀光、文化欣賞、休閒等為主的深度遊、體驗遊，導致旅客消費額的回升進程慢過預期；加上通關後港人「報復式」外遊和興起北上消費熱，本地消費力淨外流的情況持續難止。有見於當前香港旅遊業的發展正遭遇短期困難和結構性轉型的挑戰，夏寶龍主任提出了「香港無處不旅遊」的理念，就香港旅遊業應如何應對新形勢和改變發展思維作出了重大提點。

本會認為，夏寶龍主任的講話是為香港旅遊業高質量發展開啓了一個全新的視角；特區政府和香港各界應就香港旅遊的發展道路和策略進行反思，並在重新審視旅遊業「強、弱、危、機」的基礎上，加緊從供應端改革入手探求可行突圍之策。

一方面，本港應全方位挖掘旅遊資源。政府應發動各行各業思考自身發展與旅遊業相結合的可能性，透過跨界融合與全域拓展，創造出更多具香港特色的旅遊路線和服務項目。

同時，本港除了積極推動舉辦盛事活動之外，更應長短兼顧，拓展一些可持續性、長效並且對本地經濟更具拉動效益的恆常性旅遊項目。例如，以「旅遊+」的聯乘方式打造「工業+旅遊」、「創科+旅遊」、「影視+旅遊」、「文化藝術+旅遊」、「飲食+旅遊」、「民俗+旅遊」等的融合發展項目，將香港固有的優勢與特色轉化為旅遊創新發展的「新質經營要素」。

另一方面，本港要推動旅遊業上下游以及周邊產業的全鏈條協同合作，以擴增和深化旅遊業的經濟效益。為此，旅遊相關業界包括旅行社、酒店、餐廳、景點等應加強聯繫和合作，推出優惠旅遊套票、套餐，提供多姿多彩的多元化項目，吸引更多高消費的過夜遊客；旅遊發展局和相關部門應加強對旅遊區附近各種商業配套服務設施的規劃、整合與協調，以提供「吃喝玩樂」的一條龍服務，為遊客營造多層次的消費體驗，使得旅遊對經濟和社會的正面外溢作用得以充分發揮。

此外，特區政府近日已啓動「好客之道」運動，期望服務業界乃至全港社會都「行多一步」，齊心發揮熱情、友好精神，為顧客留下美好印象。本會認為，這項「精神層面的推動」除了讓遊客重新體會「香港真情」、感受到港人的熱情好客和真誠友善之外，亦有助讓本地市民的消費力「把根留住」，從而發揮一舉兩得的功效。本會亦建議政府可考慮將鼓勵全民參與推廣禮貌好客文化的運動常態化，持續性地教育和引導市民「從我做起」，眾志成城重塑香港「好客之都」的氛圍，以主人翁精神推動香港旅遊業朝高品質的方向發展。

14. 拓展工業旅遊

工業旅遊是工業與旅遊業融合發展而成的產業形態；其本質是透過與工業相關的文化展示、生產線等設施的參觀和互動來吸引遊客的可持續發展項目，為消費者提供「可學、可娛、可購、可閑」的綜合性體驗。工業旅遊既是一種推廣產品、刺激銷售的另類營銷方式，亦是提升企業形象和強化品牌價值的軟性手段，還可促進生產企業向服務業延伸，開拓新的收入來源和加快業務轉型。

對香港而言，工業旅遊不但促進工業文化傳承、喚起社會對工業的重視以及激勵年輕一代投身工業等多個方面均能發揮積極作用，更是拓展香港特色旅遊資源落實「香港無處不旅遊」理念的一個可行方向。發展工業旅遊還能為亟需升級的本地旅遊業注入多元化的景點，迎合時下方興未艾的文化遊、深度遊的潮流，助力訪港旅業步上高品質的發展台階。

本會認為，特區政府應借鑒內地及海外地區的經驗，從以下五個方面入手，引領、助力香港工業旅遊的發展：

一是提升政策定位。適逢《香港旅遊業發展藍圖》的2.0版本正在草擬，政府可藉此機會將發展工業旅遊的策略和執行措施納入其中。另一方面，新界北將建設成為「宜居、宜業、宜遊」的新都會；結合其打造創科和新型工業化重鎮的定位，北都規劃中亦可引入高科技工業旅遊的元素，藉以豐富區內業態，並為提升創科產業的形象和市場影響力搭建推廣平台。

二是提供經濟誘因。政府可透過設立專項扶植計劃或擴闊現有基金(例如「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或「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的使用範圍，為有意發展觀光工業的企業提供資助或補貼；亦可參照「綠色生活本地旅遊鼓勵計劃」的經驗，向旅行代理商提供鼓勵金，以調動業界開發和經營工業旅遊路線的積極

性。

三是提速能力建構。參考內地、台灣的做法，特區政府可委託相關機構例如香港生產力促進局、旅遊發展局或者大學，為工業旅遊項目制定指導性的運作規程和開展輔導工作，並透過「定標」和建立評定機制，為行業規範化發展建立參考基準。同時，政府可鼓勵學術界增強對工業旅遊的研究，以及在旅遊專業課程中增加與本地工業相關的內容，提升香港工業旅遊理論與實踐的知識儲備。

四是提振市場推廣。旅遊界不妨將工業旅遊項目作為當前「全方位推廣香港的經濟新亮點、文化新視野、旅遊新體驗」的切入點，開發更多相關的旅遊產品，將代表性的項目整合為特色的「一日多站」工業觀光線路以及納入觀光巴士例行路線的覆蓋中；並由香港旅遊發展局策劃專項的推廣活動，例如網絡宣傳和主題性的盛事等，吸引本地和海外「文青式」、「地道遊」愛好者的注意。

此外，工業旅遊本身就是跨行業經濟融合的產物，其發展有賴社會各界的通力協作；政府和香港旅遊發展局可發揮牽頭的角色，提倡跨界合作，協調香港各界形成「政府指引、業界推動、社會支援」的共建模式，助力工業旅遊產業揚帆啟航。

15. 打造「美酒港」

香港自 2008 年起全面取消葡萄酒的稅項及撤銷有關的行政管制措施之後，迅速發展成為亞太區葡萄酒貿易及分銷中心。本會建議，香港應將過往成功打造「紅酒港」的經驗發揚光大，透過整合固有的優勢資源，以及將酒類關稅減免的安排從紅酒延伸至烈酒(酒精濃度達 30%以上)，推動自身由「紅酒港」升級為全面的「美酒港」。

近年亞洲市場對威士忌等西洋烈酒的需求增長迅猛，特別是中國市場已躍升為全球威士忌、白蘭地消費的重要增長點之一。另一方面，酒文化是中外文化交流互動和商業合作的一個獨特領域，中國白酒文化亦越來越受到本港和海外民眾的接受和青睞。鑒於亞太區特別是內地對烈酒「引進來」和「走出去」的雙向需求正快速增長，香港若能適時對特定種類的烈酒(例如威士忌、中國白酒)實施關稅減免，將有助於吸引更多內地和海外烈酒品牌以本港作為亞太區貿易及分銷中心；這不僅可以促進烈酒相關的進口和轉口貿易增長，還可帶動相關行業的協同發展，為物流及倉儲、拍賣及展覽、餐飲服務、旅遊及品牌推廣等產業鏈的不同環節入新的增長動力。

同時，有見於一些知名的中國白酒品牌例如茅台、五糧液等，已

紛紛將香港作為其拓展海外業務的首要基地。本會建議，特區政府可把握「國酒出海」的機會，把香港打造成為國產白酒面向東盟和海外市場的集散地和地區性營銷總部和品牌推廣平台。具體而言，配合特區政府「搶企業」的計劃，本港可更加主動地吸引內地的白酒行業龍頭來香港投資或擴大本地的投資規模，建立起知名國酒品牌的海外零售網絡甚至高端酒品的罐裝加工基地；並發揮香港在設計、檢測、管理、品牌推廣、金融等專業服務方面的特長，協助國酒企業提升產品包裝設計、品質鑒定標準、ESG 合規水平和品牌形象，以及利用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便利國酒企業在香港金融市場融資和強化資產管理。

此外，香港還可借助美食天堂、國際旅遊之都的優勢，化身為美酒與中西美食融合發展的開發基地和國際酒文化的展示平台，豐富「飲食+旅遊」的內涵，為吸引旅客來港打造新的體驗場景。

16. 拓展咖啡產業

儘管疫情後不少經濟體的居民消費模式出現了不同程度的轉變，但全球對咖啡的需求依然維持增長的勢頭。據估計，全球每天的咖啡消耗量達 22.5 億杯，咖啡更已長期成為國際貿易交易量最大的大宗商品之一；尤其是亞洲一些新興經濟體的咖啡銷量正高速增長。按倫敦國際咖啡組織的統計，中國咖啡消費正以每年 15%-20% 的速度增長，遠高於全球 2% 的平均增速；而《2022 中國咖啡產業白皮書》亦預計，內地的咖啡市場將從 2021 年的 3,817 億元人民幣升至 2025 年的 1 萬億元。

本會認為，與咖啡相關的貿易、加工烘焙、貯存及集散業務是另一個香港有潛力「做大做強」的高潛力行業。香港具有優越的地理位置、先進運輸物流基建以及豐富的國際推廣經驗，兼且是華洋共融、中西合璧的交匯點；港式咖啡、奶茶作為香港飲食的一個鮮明標誌，在海內外享有盛名，深受內地和亞洲消費者的喜愛。這些得天獨厚的優勢，構成了香港拓展咖啡相關產業的有利條件。

另一方面，香港作為中西文化薈萃的國際都會，早已蘊育了深厚的咖啡文化。近年港人對高品質咖啡需求殷切，一批獨具風格的精品咖啡店紛紛冒起，成為吸引時下本地年輕人及文青旅客的打卡熱點；加上本港匯聚了不少出色的各地咖啡品牌，亦培育了不少世界級的咖啡師、烘焙師和品鑑師，逐步建立起相關的人才儲備、設施裝備和技術能力，能為來自世界各地的咖啡豆及咖啡產品提供烘焙和精加工、檢測、認證和評級等高增值服務。

鑒於咖啡貿易的豐厚潛力及其對本港經濟活動具有強大的正面外溢效應，業界希望特區政府引領社會各方，合力將香港打造成為亞洲主要的咖啡交易中心。除了協助業界推廣香港啡茶文化和本土品牌之外，政府亦可與香港貿發局、香港旅遊發展局或行業商會合作，在本港和海外舉辦以咖啡為主題的國際性展覽、展銷和推廣活動，更可將咖啡業務作為推動與「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經貿合作的重點領域，以及助力中國產品和品牌拓展海外市場的切入點。

同時，政府還可牽頭研究在本港建設咖啡、大豆等大宗國際商品現貨和期貨交易平台的可行性；並推動相關行業整合資源，促進物流、倉儲、資訊、檢測、金融等配套服務的協同發展。

協助中小企業

17. 優化支援基金

自去年初通關以來，本港終於擺脫了經濟負增長的困境而逐步重拾升軌，本地 GDP 在去年全年錄得 3.2% 的增長，特區政府亦預計今年可維持 2.5%-3.5% 的增長。但亦須看到，不少行業的復甦步伐未如理想，許多中小企的業務仍面對諸多挑戰。例如，美聯儲減息預期一再推遲，令本港融資利率繼續高企、融資環境偏緊，中小企業的融資成本高昂，資金周轉的壓力大增；外圍市場仍充斥不確定性，尤其是隨著今年下半年美國總統大選逼近，令中美之間乃至全球經貿前景陰雲密佈，中小型外貿企業的經營環境難言改善，亟需加大力度拓展多元化市場和推動業務升級發展。

業界希望，特區政府可透過優化多項針對中小企業的資助計劃，協助中小企應對當前內外環境轉變。對此，本會有如下的具體建議：

第一，政府應加碼資助本地的商貿展覽活動，以鼓勵商會和相關業者在本地舉辦展覽展銷會和促銷項目。同時，「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可進一步提高對每家企業的資助總金額上限，例如單獨設立加碼的「本地額度」，專門資助以本地市場為目標的展覽會和網上展覽會；或者引入「循環批核」的機制等，讓之前已用完資助最高額的企業再次獲得申請資格，使得基金更及時、有效地發揮起支援港企的功能。

第二，政府可考慮為「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BUD 專項基金)引入強化措施，全面放開基金資助範圍的地域限制，從內地以及與香港達成自由貿易協定、促進和保護投資協定

的經濟體，「一次過」地延展至世界各地包括以本港市場為主攻目標的項目，藉此鼓勵港商加快本地業務的升級轉型和拓展全球業務版圖的步伐。

第三，參考內地政府推進傳統製造業技術改造和升級的做法，「**新型工業化資助計劃**」的適用範圍宜進一步擴大，除資助廠商在香港設立全新的智能生產線外，亦應為生產企業改良現有的生產設施裝備、擴充高增值業務、探索創新的經營模式、優化生產流程和管理手段、以及其他轉型升級的活動提供資金支援，以推動傳統製造業提高營運效率，加速邁上高增值的業務發展道路。

第四，政府去年推出「**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以配對方式為本地餐飲業或零售業的中小企業提供資助，協助他們應用現成的基礎數碼方案配套。鑒於數碼化乃大勢所趨，更是本港各行各業的中小企業推動業務轉型的重要方向，本會建議政府將「**數碼轉型支援先導計劃**」的資助範圍全面放寬，讓所有行業的中小企業均可申請，以配合業界運用數碼科技提升業務效率和競爭力的迫切需要。

18. 助力踐行 ESG

隨著可持續發展成為國際性趨勢，越來越多的香港企業開始關注「**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ESG)，並將提升 ESG 績效視為企業增強長遠競爭力的必備手段。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與香港品牌發展局在 2024 年進行一項「**香港企業 ESG 發展意向調查**」，受訪的 144 家公司中，**88%**表示與上年相比，對 ESG 的關注程度呈「**上升**」或「**顯著上升**」，**76%**指對 ESG 領域的資源投入有所增加，反映了重視與實施 ESG 已成為本港各行各業的新風尚。

調查亦發現，回應公司普遍冀望政府和社會團體能為業界提供全方位的支援措施；尤其是應從「**標準規則**」與「**技能教育**」兩大軸向入手助業界一臂之力。前者包括釐定 ESG 的標準、舉辦嘉獎活動、發展專業支援服務、加快相關立法等，後者則涉及 ESG 培訓與資訊、公眾教育和人才培育等措施。

本會認為，當前香港 ESG 的發展仍處於起步階段，政府的引導與支援至關重要。除了制定鼓勵性政策特別是提供資助、扣稅等財務誘因之外，特區政府更應投入資源促進本地 ESG 的「**標準建設**」與「**能力構建**」。例如，可委派明確的部門，以負責統籌本地 ESG 發展的事宜和開展跨部門的政策協調；支持商會等機構舉辦 ESG 相關的研究、培訓和推廣活動；推進政、商、學、研的協同合作，加緊在本

港建立 ESG 相關的審核、認可、激勵制度和服務體系，特別是產品層面的碳審計和綠色標籤；更可透過「環保和自然保育基金」或者設立類似「清潔生產夥伴計劃」的專項資助計劃，以配對基金的形式資助中小企業推行提升 ESG 表現的項目。

本會亦建議，香港應致力在 ESG 標準與能力上建立區域領先地位，藉此提供強大的支撐，帶動本地 ESG 的整體發展水準躍上新台阶；更可透過「ESG ×香港服務」的聯乘打造出新質生產力，催生香港專業服務產業的新業態，開啟以「香港標準」促進大灣區和內地高品質發展的新維度。

19. 擴大勞動力供應

人力資源是關乎香港經濟和社會可持續發展的最重要元素。儘管香港在疫情過後的總人口呈現恢復性增長，但勞動力供應趨緊的狀況未有顯著改觀，不少行業「請人難」的情況依然嚴峻。根據政府統計處的資料，以 2024 年 3 至 5 月計算的最新本地勞動人口數字為約 381.3 萬人，相比疫情前的歷史高峰(2018 年 6 至 8 月為 400.6 萬人)仍相差約 19.3 萬人。與此同時，隨著本地經濟逐步復甦，失業率已下跌至 3%左右的低位，就業市場處於全民就業的狀態。

為紓緩各行業人手短缺的問題，特區政府去年先後推出多項新安排，包括優化「補充勞工計劃」，以及在建造業、運輸業、安老院舍等行業推行輸入外勞的「特別計劃」。根據勞工處的規定，通過「補充勞工優化計劃」輸入的勞工，僱傭薪酬不得少於本地工人擔任相類職位的每月工資中位數；僱主若為外地勞工提供居所，則可從外地勞工的工資中予以抵扣有關費用，但以每月工資的一成為上限。

輸入勞工的優化計劃深受業界歡迎，但一些企業亦反映新措施存在時效不彰和成本偏高等問題。例如，用工申請需時較長；僱主還須支付外勞相等於本地中位數的工資和負擔住宿、保險及中介費等，導致聘請外勞的總成本比聘用本地工人更為昂貴。業界希望政府應進一步優化「補充勞工計劃」；除了簡化申請程序、加快審批速度之外，亦應在輸入勞工的工資要求上引入更大的彈性。例如，可根據實際情況提高居所成本的最高抵扣比例，允許僱主從外地勞工的工資抵扣的上限從目前最高一成增加至兩成。

事實上，現時不少亞洲經濟體均採用較為寬鬆的輸入外勞政策，以彌補本地勞工的不足；新加坡和澳門輸入的低技術工人佔當地整體勞動人口的比重更高達三至四成，並且允許僱主在釐定外勞工資時有

相當高的彈性。本會認為，香港可借鑒其他經濟體的通行做法，研究取消「補充勞工計劃」中對工資中位數的硬性要求，或引入一定的向下浮動幅度；同時亦應更及時地檢視「特別計劃」的成效和本港其他行業的人力需求情況，加快步伐將「特別計劃」擴大至更多有需要的行業，例如餐飲、旅遊、製造等行業。

鑒於「特別計劃」已要求輸入外勞與聘請本地僱員的數目須維持一定的比例要求(目前為1:2)，在很大程度上已對本地工人的就業起到充分的保障作用，政府未來可考慮完全撤銷對輸入配額的限制，讓業界根據營運的實際所需，以更加靈活和快捷的方式來增加人手配置。

此外，值得一提的是，特區政府近期表示公屋申請者有高學歷、年輕化趨勢；不少意見亦指資助房屋的入息限額偏低導致本地勞動力市場出現扭曲，一些市民甚至擁有大專學歷的年輕人為了「上樓」而寧願做散工、縮減工時、甚至放棄工作，造成社會生產力的浪費，在一定程度上亦加劇本地勞力緊絀的窘況。本會建議政府宜就此開展深入的調查研究，以評估資助房屋入息限額對本地勞動力供應的影響，並從釋放潛在勞動力的角度對相關福利政策作出檢討和優化。

推進大灣區合作

20. 北都帶動跨境合作創新

憑藉地理上的獨特優勢，北部都會區不但是未來深港融合的「橋頭堡」，更應擔當跨境合作制度創新的「引擎區」。根據《河套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深圳園區發展規劃》，香港和深圳正積極推動在河套的「一區兩園」率先實現人員、資金、數據等科研要素資源的自由流通；本會建議，兩地政府可聯合向中央爭取，將「一區兩園」的概念進一步深化，並在新界北更大範圍內例如新田科技城以及落馬洲邊境地帶等設立「通關緩衝帶」，對區內貨物、人員和資金進出內地實施特殊的便利化安排。

「通關緩衝帶」可參考「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劃分「一線」和「二線」以實施不同海關監管模式的做法，設計出具突破性的出入境管理新體制，允許獲准的內地人士以近乎「無障礙」的高度便利化方式，經「第一線」往返深圳與本港特定區域之間。在對「第一線放開」的同時，對內地人士經合作區進入香港其他地區實施「『第二線』管住」，沿用現行的一般通關申報制度。這項由香港主動規劃並設置在香港境內的首個跨境合作新平台，將有助於最大限度地利用、融匯香

港與內地的優勢資源；更可著眼於「香港所需、內地所長」，打通生產要素雙向流通的管道，使得大灣區在人力、供應鏈以及市場等方面的優勢，更方便地「為香港所用」，幫助本港彌補資源上的不足。

本會認為，即使在未具備條件對特定區域實施物理上的封關運作及監管之前，「通關緩衝帶」的概念亦可率先應用於日後北部都會區內新建立的較大型產業園區，還可讓選定的、達致一定規模的企業在各自的封閉式廠房區內率先進行試點，藉此為本港吸引海外企業特別是先進製造業龍頭的進駐提供一項新型制度優勢。屆時，香港「新型工業化」急需的內地科研、工業技術人員以及技師、工匠等實用型人才甚至熟練工人等，可以便捷地進入香港境內的產業園區或特定企業廠區中工作，並以通勤的形式即日往返大灣區居所。

除了作為跨境人員流動的「特區中的特區」之外，「通關緩衝帶」還可擔當深港探索其他生產要素自由流動和跨境合作新模式的試驗平台。例如，為本港人才政策的創新開展試點改革(允許於「緩衝區」工作的人士視同為常住香港，七年後有權申請香港永久居民身份)；推動中港兩地貨物通關監管制度邁向「AEO」模式；探討「預先自貿易協定區」的概念與實踐；為港商拓展內銷提供「優於CEPA」的特別優惠(例如進口環節增值稅的減免)；以及促進兩地在檢測認證、知識產權等領域營商標準與行政制度的對接等。

21. 助港商拓展內銷商機

近年國家加快建設高水準、高品質開放的全國統一大市場，高度重視擴大進口。我國有 14 億多人口和 4 億以上中等收入群體，支撐起一個超大規模的內需消費市場。香港憑藉「背靠祖國，聯通世界」的獨特地位，一向擔當著內地與國際市場的超級聯繫樞紐。隨著粵港澳大灣區的發展邁上新台階，香港作為海外商家進入大灣區市場的門戶功能更加吃重，使得香港具備更強的能力以協助更多海外優質的產品、服務和先進技術進入內地市場。

業界希望，特區政府應積極向中央爭取，為港商拓展內銷提供更多的便利化措施。例如，提升兩地產品檢測標準的協同性和推動檢定報告的「一證兩認」；對加工貿易項下的產品轉內銷進一步「拆牆鬆綁」；以及參考電商進口「行郵稅」將關稅、進口環節增值稅和消費稅合併徵收並設定優惠稅率的做法，對輸往內地的港產品准予進口環節稅收減免等。

另一方面，香港是一個環球品牌薈萃的大都會，擁有世界一流的

會展設施和高水準的會展業、貿易業、專業服務人才，每年成功舉辦為數不少的大型展覽和國際級市場推廣活動。對標上海的「中國國際進口博覽會」和海南「中國國際消費品博覽會」，特區政府可爭取中央授權香港舉辦全國第三個以**高端消費產品和進口內地市場**為主題的**國家級商品交易會**，吸引國內各省市特別是大灣區的進口商前來採購；在幫助香港品牌拓寬 B2B 業務空間之餘，更可凸顯香港作為國家雙循環經濟重要節點的特殊作用。

2023 年《施政報告》提到，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將成立跨部門的「電子商貿發展專責小組」，協助中小企拓展內地電商業務；香港貿易發展局今年 8 月亦將於內地電商平台舉辦「香港好物節」，推介香港品牌進入內地。本會建議，除了牽頭舉辦網上香港主題的購物節等一次性或短期活動之外，政府還可委託香港貿易發展局或者商會接洽主要的內地和國際電商經營者，並參考「店中店」的概念，在電商平台上建立常設性的「**香港市集**」專區，匯聚經過「**香港品牌**」(Hong Kong Brand)資格認定的本地原創品牌產品，以幫助港商特別是中小企業鋪設經常性的網購和推廣管道，並藉此打造向內地和海外消費者宣傳香港品牌集體形象的線上旗艦。

22. 推動灣區標準

中國共產黨二十大報告提出，將推進高水準對外開放，穩步擴大規則、規制、管理、標準等制度型開放。粵港澳大灣區涉及「一個國家、兩種制度、三個關稅區」，彼此間標準和制度規則上的差異是制約三地融合發展的主要障礙。在此背景下，粵港澳三地政府正致力為不同的產品和服務訂立「灣區標準」，推動「灣區認證」的工作。截至目前，已公佈「灣區標準」達 183 項，涵蓋食品質量和安全、粵菜、預製菜、交通、機電產品，以至醫療、護理、教育及電競等領域；「灣區認證」項目 32 項，覆蓋工業消費品、農食產品和服務業等領域。近日，粵港簽訂新一輪《粵港食品安全工作交流與合作協議》，兩地食品安全監管部門將繼續推動食品「灣區標準」建設方面的工作。

香港在「一國兩制」下之奉行與內地有別的營商制度，已建立起一套成熟的制度規範以及與國際接軌的市場標準，不僅在採用國際認可和通行的標準方面積累了豐富的資訊、知識和實施經驗，還在商品、服務、技術的檢測標準以及專業資格的認定上，具有很高的專業水準及國際認受性。毫無疑問，香港在「灣區標準」的建設中可扮演積極的角色，從多方位參與、協助乃至引領大灣區的對外開放新格局。

一方面，香港在可憑藉本地營商規則與國際標準「無縫」對接的

優勢，帶動「灣區標準」錨定世界領先水準，助力其提升先進性和在國際市場上的認受性。同時，在一些國際上尚未有廣泛認可標準的新興領域，例如生物科技、氫能源、人工智慧、新材料以及 ESG 等，本港可與粵澳兩地聯手，共同研究及制定適合在國際上應用和推廣的標準及規則，以填補目前尚處於空白或亟待完善的「真空地帶」，並藉著掌握標準制定的主導權來爭取更大的國際話語權，協助國家搶佔未來科技和產業發展的標準高地。

本會亦建議，除了由工業貿易署擔任對口的聯絡單位，負責與廣東省和澳門標準主管當局連繫以及協調本港內部不同方面的工作之外，特區政府還應指派創新科技署擔任港方的「聯席統籌人」，負責為「灣區標準」提供技術支援以及牽頭組織本港工商界和學術界參與標準的研究和制訂工作。

另一方面，特區政府還可藉此機會，推動區域範圍內規則銜接的實際進展。除了探討建立三地商標註冊的便利化機制以及知識產權保護的協調制度之外，香港還應爭取與廣東省有關部門盡快就產品質量的檢驗檢測和認證達成互認安排；例如，對已在香港註冊或已經獲得本港指定檢驗機構出具檢測、認證報告的香港產品，更大範圍地准予市場進入的便利化安排。粵港澳大灣區若能率先在制度一體化上取得突破，不僅有助香港產品和服務拓展內銷市場，還可幫助內地企業對標高水準的國際經貿規則，並為國家推行高水平、制度型的開放探索道路。

2024 年 7 月